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U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鉅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9)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告乃本公司應聯交所之要求而作出，內容有關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股權集中於極少數股東。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故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垂注，即使少量股份成交，本公司之股份(「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故彼等於買賣股份時務請格外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鉅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而作出，內容有關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股權集中於極少數本公司股東(「股東」)。

本公司注意到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刊發之公告(「證監會公告」)。

誠如證監會公告所述，證監會最近曾就本公司之股權分布進行查訊。查訊結果顯示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有十五名股東合共持有46,140,000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之23.07%。有關股權連同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持有之150,00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75%)，相當於已發行股份之98.07%。因此，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只有3,86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1.93%)由其他投資者持有。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之股權架構如下：

	所持 股份數目 (股數)	佔已發行 股份總額 百分比 (%)
聯旺有限公司(附註1)	150,000,000	75.00
十五名股東(附註2)	46,140,000	23.07
其他股東	3,860,000	1.93
	<u>200,000,000</u>	<u>100.00</u>

附註1：聯旺有限公司是由蔡念慈先生(「蔡先生」)實益持有，而蔡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

附註2：該十五名股東所持有之46,140,000股股份當中，43,336,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21.67%)是由十四名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進行股份發售之承授人擁有。有關人士初步獲配售合共43,976,000股股份。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以公開發售及配售方式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開發售股份總數及配售股份總數分別為4,670,000股及45,330,000股，總共佔已發行股份25%，股份價格為每股1.10港元(「發售價」)。本公司股份上市當日之收市價為1.53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期間，股份價格徘徊於1.49港元至1.61港元之間。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五日，本公司股份價格上升33.5%至收市價2.15港元。就此本公司發出公告聲明，除擬進行的控股股東家庭內部股權結構之變動安排外(此股權結構安排之詳情隨後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九日公布)，本公司並不知悉導致其股份價格及成交量變動之任何原因。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及五月二十二日期間，本公司股份價格徘徊於2.15港元至2.70港元之間。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至二十七日期間，本公司股份價格下跌24.6%至收市價1.75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收市後，本公司發出盈利警告，預期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與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比較，將會出現純利潤大幅下降。隨後本公司股份價格再下跌12%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收市價1.54港元，其後上升53.9%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收市價2.37港元，較發售價上升115.5%。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收市後，本公司公布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其年度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200,000港元下跌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100,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澄清，上述資料乃摘錄自證監會公告，而董事會尚未核實有關資料。因此，除上表所列股東聯旺有限公司之股權外，董事會未能就上述資料之準確性作出評論。

公眾持股量

根據可取得之資料及董事會對其關連人士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本公司確認，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及本公告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少於25%，故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公眾持股量規定。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故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垂注，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故彼等於買賣股份時務請格外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鉅大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念慈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蔡念慈先生、陳凡先生及李烈武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甄韋喬先生、黃健德先生及崔建昌先生。